

证券代码：870797

证券简称：方兴实业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方作胜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9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出席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陈良元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收到董事李宁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开展，董事会提名陈良元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6），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9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全部股东均需对本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如果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会导致本议案无法进行表决，所以本议案的表决不执行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睿正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盖晓峰律师、刘勇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

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宁超	董事	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陈良元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安徽睿正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